## 國小自然領域教學研究中心

# 第三屆國小自然科學實驗雙語教學影片製作競賽

- 一、競賽宗旨:因應2030國家雙語教學政策、活化十二年國教素養導向教學,並推動探究與實作, 結合自然科學與雙語教學進行教學設計,以提升學童透過雙語學習科學興趣。我們鼓勵 有興趣的國小師資培育生及在職教師參與競賽。本次比賽成果將公告在國立臺北教育大 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網頁及自然領域教學研究中心粉絲專頁,俾後續提供國小雙語教學 者交流及分享,目前已辦理過兩屆競賽,因活動踴躍,續辦第三屆。
- 二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
- 三、主辦單位: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自然領域教學研究中心(小學組)
- 四、參賽對象:(以下如有雙重身份者擇一報名)

師培生組:全國大專院校具國小師資培育資格之在學生(含師資生、教程生、半年教育實習生)。

在職/合格教師組:全國公私立國民小學專任、代理及代課教師,或已取得教師證之教師。

## 五、報名方式:

(一)報名期間:

即日起至113年7月31日(星期三)前填寫報名表,並以電子郵件繳件資料,逾期不予受理。

- (二)報名人數:
  - 1. 師培生組:組員人數為1至5人,可跨系所、跨校合作,<u>所有組員身分必須符合師培生組之</u> 參賽對象條件。
  - 2. 在職/合格教師組:組員人數為1至5人,可跨校合作,<u>所有組員身分必須符合在職/合格教師</u> 組之參審對象條件。
- (三) 繳件資料:須包含以下附件,附件WORD檔可至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網頁之 最新消息處下載。
  - 1. 報名表單:採線上填寫報名表單(https://forms.gle/RayUNsJoAFNS5SZu7),由代表聯絡人填寫,表單送出後,請代表聯絡人於電子郵件確認是否收到表單回條。
  - 2. 報名表紙本(附件1):親筆填寫報名表,非電腦繕打。並請相關單位認證核章。
  - 3. 教學影片及教案
    - (1) 請務必使用本中心提供之教學影片教案格式(附件2)。
    - (2) 在職/合格教師組需拍攝實際教學現場之影片,並讓影片授課學生填寫肖像權授權同意書(附件4)
    - (3) 教學影片需呈現**自然實驗操作**,每則影片為10-15分鐘,影片內容請勿出現可辨識參賽者身分之姓名與學校相關資訊。
  - 4. 授權書(附件3): 參賽組別需一併傳送授權書, 需所有參賽者於簽名處親筆簽名。
- (四) 收件方式:寄送電子檔。

請將以上附件資料填寫及簽名完畢後,將檔案轉換成PDF檔,影片以mp4檔繳交,並以附檔寄至電子信箱(rcst.es@mail.ntue.edu.tw),時間以寄件為憑。

(五)報名結果:預計於113年8月5日(星期一)前,公告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網頁。

#### 六、競賽說明:

- (一)本競賽作品以國民小學階段之自然科學之雙語實驗教學為主。
- (二) 評審委員:邀請校內外英語教育及自然科學領域專家學者進行審查。

(三)注意事項:若經檢舉或告發,教案由他人代勞,且有具體事實者,取消參賽資格,若獲獎勵 則須追回;若因涉著作權、專利權及其他權益侵害情事,參賽者須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## 七、評分方式:

評分項目	權重	評分說明
1. 素養導向雙語課程之設計	20%	依照學習目標設計課程,提供學習者鷹架學習語言 與學科內容,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及認知能力。
2. 雙語教學與課室互動語言	20%	依照學生之程度,規劃合適之教學語言和課室語 言,增進學生跨語言溝通及學科知識內容之學習。
3. 雙語教學與學習輔助設計	20%	適當使用多模態教材、教具連結課程內容,促進學 生之認知發展、溝通互動等。
4. 雙語自然科學實驗設計	20%	實驗設計符合教學目標,提供學生探究與實作機會,實驗指導語符合雙語教學及學科內容。
5. 雙語教學評量	20%	雙語教學評量方式及內容清楚且適當,並能夠符合 語言及學科之學習目標。

## 八、獎勵方式:

師培生組: 特優1名:獎金 10,000 元整,每人獎狀 1 張。優等2名:獎金 6,000 元整,每人獎狀 1 張。甲等3名:獎金 3,000 元整,每人獎狀 1 張。佳作若干名:每人獎狀 1 張。佳作若干名:每人獎狀 1 張。
在職教師組: 特優1名:獎金 10,000 元整,每人獎狀 1 張。優等2名:獎金 6,000 元整,每人獎狀 1 張。甲等3名:獎金 3,000 元整,每人獎狀 1 張。
佳作若干名:每人獎狀 1 張。

- ※評審委員得視參賽件數或作品名次擇優錄取。如無優秀件數,名次得從缺。
- ※繳交資料完整者,均給予參賽證明。

#### 九、競賽結果:

競賽結果於 113年10月底前,公告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網頁。

### 十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 參賽報名文件與繳交作品一律以規定格式使用電子郵件繳交電子檔,時間以寄件為憑。
- (二) 參賽作品姓名、服務或就讀學校或其他個人之資訊,僅能顯示於報名表及授權書,教案及封 面不得顯示任何可辨識身分之姓名及學校資訊,違者一律以取消參賽資格論。
- (三) 教案請務必使用主辦單位所提供之格式,不得任意刪減內容。
- (四)投稿影片須為未曾公開發表、未曾參加任何競賽、未曾得獎之作品。若有違反之情事,經查 證屬實者,取消參賽資格,已得獎作品追回獎勵及獎狀。
- (五)為尊重著作權,請參賽者使用非原創素材時,於教案中註明使用來源,包括圖片、音樂、 影像等相關資料。若有法律責任由作者自行負責,與主辦單位無涉。
- (六) 所有公告均公布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網頁。

十一、承辦人聯絡方式: 馬乃婷小姐(<u>rcst.es@mail.ntue.edu.tw</u>), (02)2732-1104 #63703